

证券代码：874669

证券简称：德硕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浙江德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结合未来发展需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孙）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以自有资产为质押物、抵押物对部分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抵押，信用授信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跃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曹美芬提供担保。

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押汇、保函、代付、保理等。具体授信情况、授信期限、授信额度、责任担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筹划需要向银行进行贷款业务。截止目前，公司已取得且在履行中授信总额为 115,675.16 万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48,438.32 万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67,236.84 万元。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公司向各大银行申请办理具体业务时，在上述综合授信总额度内办理综合相关授信手续（包括授信项下各种具体融资业务的办理，该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押汇、保函、代付、保理等），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权自该议案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紧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但公司为接受关联方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因此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申请授信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是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为公司的业务增长提供所需流动资金保障，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浙江德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